

建殿的根基

摩利亞山上...大衛所指定的地方(代下三：1)

大衛點算民數，是大有罪的事，惹動神的忿怒。但大衛知道有罪，立即認罪悔改，向阿珥楠買了他的禾場，在那裡築壇獻祭。神的忿怒止息了。

所羅門就在耶路撒冷，耶和華向他父大衛顯現的摩利亞山上，就是耶布斯人阿珥楠的禾場上，大衛所指定的地方，預備好了，開工建造耶和華的殿。(代下三：1)

聖殿是耶和華神立名的居所，不是隨便在哪裡都可以建造的，必須是“大衛指定的地方”。大衛指定那地方，而不選擇別的地方，有甚麼意義呢？

是人悔改的地方。神說過：“天是我的座位，地是我的腳凳。你們要為我造何等的殿宇，哪裡是我安息的地方呢？...但我所看顧的，就是虛心痛悔，因我話而戰兢的人。”(賽六六：1,2)祂說：“我住在至高至聖的所在，也與心靈痛悔謙卑的人同居。”(賽五七：15)大衛在那裡悔改，也就成為蒙恩與神相會的地方。這是聖殿的根基。

是神預備的地方。亞伯拉罕獻以撒，已經過了千年，沒有甚麼人提起。是大衛買地獻祭，才發現原是“耶和華以勒”的舊址，顯明是神的預備，是神預備了代替的羔羊，才得有以撒和以色列的後裔。

是外邦人的地方。聖殿建造的地方，原是耶布斯人阿珥楠的禾場。同樣的，教會不分猶太人或外邦人，在基督耶穌裡，都同歸於一。聖殿也是神人相會的地方。像以色列人在曠野的會幕，聖殿最

重要的，不是外表輝煌的建築，而在幔子內存有約櫃的至聖所，只有大祭司每年一次帶血進去，為全民贖罪。主耶穌在十字架上受死，為我們開了又新又活的路，使我們進到父面前(太二七：51 來九：1-14 — 〇：11-22)。

在新約時代，不再有物質建造的聖殿；神所居住的聖殿，是蒙恩得救之人的總和。這“聖殿”是活的；但這聖殿也必須有一定的建造法則，根基建立在神“所指定的地方”，只有蒙恩得救的人才是神的居所。許多年之後，神的兒子基督耶穌為人的罪死在十字架上，是神所預備的真羔羊，使信的人得蒙救贖。使徒說：“那已經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穌基督，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” (林前三：11)。我們都當在主裡面謹慎建造。